



当前位置：首页>就业创业>政策文件

[\[返回首页\]](#)

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关于印发“数字平台经济促就业助脱贫行动”方案的通知

发布日期：2020-05-22

来源：就业促进司

打印本页

浏览次数：247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（局）、扶贫办：

为贯彻中央关于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和强化稳就业举措的决策部署，进一步拓宽政企合作领域，发挥政府和市场两方面作用，帮助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和贫困地区农民工就业创业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国务院扶贫办拟开展“数字平台经济促就业助脱贫行动”。现将行动方案（见附件1）印发你们，请按照要求抓紧做好以下工作：

一、精心组织实施。各地要确定本地区行动实施机构与联系人，主动与数字平台经济企业机构开展对接，制定具体合作协议和工作方案。要广泛发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、驻村工作队、第一书记等参与行动，充分发挥村“两委”作用，组织贫困劳动力积极参与。

二、加强作风建设。各地在行动实施过程中要切实加强作风建设，坚决避免形式主义，杜绝搞形式、走过场、摆花架子，把行动各项计划落到实处，扎扎实实帮助一批贫困劳动力和农民工实现就业增收。

三、做好信息报送。各地要按照要求，做好相关数据统计，定期报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国务院扶贫办，具体要求见附件4。请及时报送行动中好的经验做法、典型案例、新闻报道等信息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国务院扶贫办将适时予以宣传推广。

- 附件：1. “数字平台经济促就业助脱贫行动”方案
2. 相关省份负责机构与联系人名单（略）
3. 相关企业联系人名单（略）
4. “数字平台经济促就业助脱贫行动”统计表（略）

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
2020年5月22日

附件1

“数字平台经济促就业助脱贫行动”方案

为贯彻中央关于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和强化稳就业举措的决策部署，拓宽政企合作领域，发挥政府和市场两方面作用，帮助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和贫困地区农民工就业创业，拟开展专项服务行动。

一、行动名称

数字平台经济促就业助脱贫行动

二、行动主题

平台经济促就业 脱贫增收奔小康

三、行动时间

2020年5月下旬-2020年9月底

四、服务对象

贫困地区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和农民工，重点为52个未摘帽县和易地扶贫搬迁万人安置区贫困劳动力和农民工。

五、行动目的

依托数字平台经济，努力减轻新冠肺炎疫情影响，为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和贫困地区农民工提供多渠道、多形式的灵活就业、居家就业、自主创业机会，带动贫困地区发展特色产业，推动县域生活服务业加快恢复，为打赢脱贫攻坚战作出贡献。

六、参与单位

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国务院扶贫办主办，各级人社和扶贫部门，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和驻村工作队、第一书记，阿里巴巴、到家、滴滴、京东、美团、顺丰（按拼音首字母顺序）等市场主体协同开展。

七、行动内容

（一）定向招聘计划。针对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和农民工技能特点，组织企业提供一批就业岗位定向投放贫困地区。由阿里巴巴本地生活（蜂鸟即配）、美团提供一批平台外卖骑手，由京东、顺丰提供一批物流相关收派员、运管员、仓管员，由阿里旗下盒马鲜生等新零售业态提供一批理货、打包等店员岗位，由滴滴提供一批网约车上下游汽车维修、加油服务、两轮车运维等岗位，由到家集团提供一批家政服务员、货运司机等岗位。

(二) 居家就业计划。针对无法外出务工的贫困劳动力就业增收需求，提供一批居家灵活就业机会。由阿里、京东培育一批电商平台智能标注员，从事图片拍摄、页面设计、数据处理等简单易学、重复性高、使用手机即可完成的工作任务。由阿里提供一批兼职云客服岗位，自主选班、在家办公，为阿里巴巴平台消费者或商家通过电话沟通的形式进行咨询解答。

(三) 创业带动计划。组织相关企业为贫困地区提供一批创业项目和创业支持。由阿里巴巴本地生活（饿了么+口碑）向贫困地区提供新餐饮、新零售等生活服务类创业项目，减免项目加盟费，开展生活服务业人才致富带头人培训。由顺丰支持贫困劳动力回乡担任区域代理，给予专业培训、免费配备物资等扶持。由到家集团向贫困地区提供货运创业项目。

(四) 爱心助农计划。发挥相关企业平台资源优势，助力贫困地区农产品销售，帮助贫困劳动力增收。由阿里巴巴本地生活旗下“饿了么”平台开展业务下沉，帮助贫困县数字化升级，通过扶持商家复工复产稳定餐饮就业，通过直播等方式拓展农产品销售渠道。由京东开通贫困县县域农副产品上行绿色通道，帮助贫困县农产品建立品牌形象传播体系，联合组织举办产销对接会，打造一批县域特色农副产品区域化品牌。由顺丰利用电商平台，助力贫困地区农产品上行，实施“一县一品”，提供智慧营销、品牌推广以及贷款、保险等金融增值服务。

[【关闭窗口】](#)

[网站声明](#) | [网站管理](#) | [网站地图](#) | [联系我们](#) | [网站值班](#) | [访问排行](#)



主办单位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
京ICP备09079694号 京公网安备110401200230
网站标识码bm15000008